

2014年12月13日,习近平总书记亲临镇江视察,在听取低碳城市建设工作有关汇报时,充分肯定“工作有成效,走在全国前列”。2015年底,联合国气候大会在法国巴黎举行,镇江作为我国42个低碳试点城市的唯一代表,向世界阐述中国城市的低碳行动,赢得国际社会的普遍赞誉。2016年11月,镇江以“技术创新、共享低碳”为主题,举办国际低碳技术产品交易展示会,又一次发出低碳发展的“镇江声音”。



镇江低碳发展何以赢得国际赞誉

□ 王军丁宏

坚持生态优先,是历届镇江市委市政府一以贯之的执政理念。环境就是竞争力,是镇江未来发展的战略资源。从“显山、露水、透绿、现蓝”到“建设江苏最美的城市之一”,从大力推进“青山绿水”工程到“生态立市”,镇江始终把生态作为最大的特色、优势和品牌来打造。

统一的思想认知和优越的自然禀赋为镇江实现低碳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自2012年获批为国家第二批低碳试点城市以来,镇江市抓住国家发改委推动低碳城市建设的机遇,在全市推动低碳城市的建设和发展,形成“城市发展贯彻低碳理念、经济转型依靠低碳产业、社会公众营造低碳氛围”的可持续发展局面。通过低碳城市建设,在GDP增速仍然保持较高水平情况下,碳排放强度等约束性指标呈现下降趋势。2016年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下降4.72%,非化石能源利用量同比增长10%以上,清洁能源利用率同比增长15%以上。

低碳城市建设是涉及思维方式、生产方式、生活方式、消费方式的根本性变革,镇江市勇于先行先试、善于创新探索,深入推进低碳试点与生态文明建设融合发展,以“四碳创新”探索城市转型发展新路径。

一是推进产业碳转型。按照国际通用的核算标准,镇江市核算出各工业行业的碳排放量,通过行业碳排放量与其利税、从业人数、产值的对比分析,找出产业转型的方向与重点。实践中,突出三个方面:建设功能

园区,由“散”向“聚”。在全市规划建设了20个先进制造业特色园区、30个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和30个现代农业园区,促进企业向园区集中、产业向高端集聚。2016年三类园区的产业集中度由2012年的38.5%、40.6%、25.3%提升至48.4%、50.7%、36.4%。淘汰落后产能,由“多”向“少”。“十二五”以来,全市累计淘汰落后产能项目160个,压缩水泥(熟料)产能554万吨、火电机组33万千瓦。加快发展高技术、高效益、低消耗、低污染产业,不断提高服务业和高新技术产业的比重。2016年新兴产业销售收入占规模工业销售比重46.2%,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工业产值比重49.1%,保持全省第一。发展循环经济,转“废”为“宝”。在全省率先实现省级以上经济技术开发区循环化改造全覆盖,镇江新区被列为首批国家级循环化改造试点,丹阳、句容、丹徒经济开发区被列为省级循环化改造试点。索普集团将“废气”二氧化碳回收利用,回收率达到75%以上,增加产值1.8亿元,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

二是强化企业碳管理。对重点碳排放企业实施煤、电、油、气消耗及工业生产过程碳排放的在线监控和企业碳资产管理。镇江市工业碳排放占全市碳排放总量的82%,而48家重点碳排放企业又占了工业碳排放的80%左右。为了抓住主要矛盾,镇江市实施了对重点碳排放企业的碳资产管理。通过搭建碳资产管理系统,帮助企业有效开展碳直报工作,与省直报系统实现

对接,实现数据共享;通过对水、电、煤、油、气等碳排放源头数据进行实时在线监测,采集一手数据,引导企业实施节能降碳精细化管理,节能量累计达 390 多万吨标煤。

三是启动项目碳评估。在全国率先制定了《镇江市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碳排放影响评估暂行办法》,通过测算项目的碳排放总量、碳排放强度以及降碳量等指标,综合考虑能源、环境、经济、社会等因素,设立若干分项指标,科学确定指标权重,建立评估指标体系。评估结论分别用红、黄、绿灯标识,对红灯项目不予通过;对黄灯项目,强制要求采取低碳减碳技术和措施进行碳补偿,达到准入标准后方可通过;对绿灯项目直接通过。制定产业发展“负面清单”和指导目录,所有的产业和项目,都按照功能规划定位进行布局。这样,从源头上控制高耗能、高污染、高排放项目的准入,逐步构建起产业低碳发展的“防火墙”。自 2014 年实施以来,累计完成碳评估项目 508 个。

四是实践区域碳考核。从 2014 年开始,镇江市以县域为单位,实施碳排放总量和强度的双控考核。结合碳达峰倒逼机制,充分考虑产业结构、能源结构、GDP 占比、人口占比和主体功能区定位等因素,兼顾各地的历史排放量和实际减排能力,研究制定全市及辖市区差异化的碳排放目标任务,考核结果纳入年度党政目标绩效管理体系。在碳考核的基础上,镇江市将绿色考核扩展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方方面面,调整优化指标体系,增设生态文明专门类别,30 项主要考核指标中,生态文明指标占 6 项,同时加大服务业、文化产业、单位 GDP 能耗、污染排放等相关指标权重。2016 年,全市及辖市区碳排放“双控”考核均超额完成预期目标。

通过低碳发展,镇江实现了城市发展的转型,找到了一条经济、资源、环境协调发展的绿色低碳之路。

树立低碳发展理念是建设低碳城市的根本。镇江低碳城市建设各项工作得以顺利推进,关键的一条在于市委、市政府牢固树立低碳发展理念。成立了以市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低碳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先后编制出台了《关于加快低碳城市建设的意见》《低碳试点实施方案重点行动目标责任制》等系列政策文件,明确了全市低碳发展的指导思想、战略目标、重点领域和主要措施,引领地方经济和社会不断向低碳化方向转变。因此,当面临“绿水青山”和“金山银山”

的取舍矛盾时,镇江能始终坚守这样的品格:保持发展定力,建设低碳城市,走“生态领先、特色发展”之路。

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是建设低碳城市的关键。镇江通过低碳城市建设,把绿色低碳作为转型发展的基本导向,牢牢坚持“四个一律”(一律不上国家明确的产能过剩新增产能项目,对存量过剩产能加快进行节能减排改造及减量淘汰;一律不上一般燃煤发电、普通建筑用钢材、纸浆类造纸、水泥、印染、电镀、采矿类项目;一律不上化工园区及监测点以外的化工项目,园区内项目严格按有关规定审批;一律不上能耗和污染排放高于国内同行业标准的项目),着力构建以高新技术产业为主导、服务经济为主体、先进制造业为支撑、现代农业为基础的现代产业体系。有效降低了 GDP 中的碳强度,不断提高发展质量,努力实现“经济强、百姓富”与“生态优、环境好”的有机统一。

加强低碳能力创新是建设低碳城市的支撑。近年来,镇江在全国首创建立碳平台,对重点企业碳排放实时监控,实现了低碳城市建设管理的数字化、网络化和空间可视化。与此同时,率先开展了碳达峰研究,制定了碳评估办法,实施碳排放考核,形成了低碳城市建设的镇江特色。实践证明,低碳城市不是空中楼阁,必须通过直观的数据分析和考核评估,使区域内的低碳产业、低碳建筑、低碳交通、低碳生活、低碳环境、低碳社会建设相互联动、相互支撑,系统综合、有序推进。

社会各方参与是建设低碳城市的保障。镇江坚持整体联动,各级政府、相关部门以及科研院所、企业、个人等社会各方主体,都积极参与到低碳发展行动中,形成了低碳发展的强大合力。充分发挥政府在规划制订、政策引导、财政投入、提供服务等方面的作用,同时加强与德国国际合作机构(GIZ)紧密合作,修编与国际接轨的低碳发展中长期规划,进一步完善镇江低碳发展的指导思想和发展战略,引领镇江低碳城市建设。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加快推动企业在发展低碳产业、开发低碳技术等方面的主体作用,强化科研机构在深化低碳研究、承担低碳科研项目方面的重要作用,建立起低碳发展的智力支持团队和机制。充分发挥社会公众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推动全社会共同参与低碳城市建设,践行低碳生活,形成了良好的低碳氛围。**■**

(作者单位分别为镇江市政府研究室、江苏省社会科学院)